

证券代码:600992 证券简称:贵绳股份 编号:2021-006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013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013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013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监事会意见

1. 资金来源: 闲置的募集资金。
2. 资募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局监管员出具的无异议函[2013]1134号《关于核准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文》核准,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钢绳”或“公司”)的特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0,720,000股,发行价格5.70元/股,共募集资金460,104,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14,523,84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5,580,160.00元。上述资金于2013年12月10日到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13]3-34号《验资报告》。

该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年产15万吨金属制品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年产15万吨金属制品项目	92,607.99	44,568

目前,该项目已全部使用自有资金。

截至2021年3月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30,000万元。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海通理财“海通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91天期第1511号

产品名称:海通理财“海通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91天期第1511号

产品类型: 保本型理财产品

期限: 91天

本金保障: 有本金保障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授权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本公司委托理财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海通证券“海通理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91天期第1511号

产品发行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本息保障型

挂钩标的特征: 中国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

约定收益率: 本产品的定价基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利率—1.30%。

产品期限: 91天

赎回条款: 投资期间不能提前赎回理财产品

公司已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授权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本公司委托理财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海通证券“海通理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91天期第1511号

产品发行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本息保障型

挂钩标的特征: 中国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

约定收益率: 本产品的定价基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利率—1.30%。

产品期限: 91天

赎回条款: 投资期间不能提前赎回理财产品

公司已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授权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本公司委托理财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用于补充海通证券有限公司的运营资金等。

(三)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为91天,为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适合保守型投资者,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风险控制分析

尽管公司对理财产品进行了严格的风险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严格执行公司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产品以低风险、高流动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为主。

2) 及时披露产品投向,评估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披露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评估结果及对评估结果的合理性和充分性进行说明,并披露风险提示。

3) 加强资金内部审计和监控。公司内部审计部将根据审慎原则,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审计。

4) 完善外部监督机制。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上述委托理财的受托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上市金融机构,董事会会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尽职调查,受托方将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营业收入	2,676,354,010.05	2,900,236,952.54
营业总成本	1,264,566,614.70	1,474,762,58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19,787,936.36	4,125,476,06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76,170.02	29,038,020.09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情况下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

截至2020年9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为71,218.22万元,不包含购买理财支付的金额,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里列示,本次认购理财产品1,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率为14.0%。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理财产品,目的是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5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其中包含交易性金融资产)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税),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该次股份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未来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完成后,本公司股票的总股本将不会因此而发生变动,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7)、《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首次披露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继续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回购股份数量为1,17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购买总金额为16,20元/股,最高成交价为4.89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8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3,103,067.67元(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继续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在不购买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的资金购买股票、基金或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收益,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013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不购买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的资金购买股票、基金或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也符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不购买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的资金购买股票、基金或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也符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

五、风险揭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本金保障型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投资收益的不确定性。

六、出售程序的履行及监审、独立董事意见

1.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2020年4月28日至2021年4月28日。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不购买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的资金购买股票、基金或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收益,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013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3.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不购买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的资金购买股票、基金或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也符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

4.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不购买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的资金购买股票、基金或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也符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

5.风险揭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本金保障型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投资收益的不确定性。

六、出售程序的履行及监审、独立董事意见

1.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2020年4月28日至2021年4月28日。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不购买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的资金购买股票、基金或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收益,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013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3.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不购买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的资金购买股票、基金或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也符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

4.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不购买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的资金购买股票、基金或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也符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

5.风险揭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本金保障型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